

卷第四百八十七 雜傳記四

霍小玉傳

霍小玉傳 (蔣防撰)

大歷中，隴西李生名益，年二十，以進士擢（「擢」原作「推」，據明抄本改）第。其明年，拔萃，俟試於天官。夏六月，至長安，舍於新昌裡。生門族清華，少有才思，麗詞嘉句，時調無雙，先達丈人，翕然推伏。每自矜風調，思得佳偶，博求名妓，久而未諧。長安有媒鮑十一娘者，故薛駙馬家青衣也，折券從良，十餘年矣。性便僻，巧言語，豪家戚里，無不經過，追風抉策，推為渠帥。常受生誠托厚賂，意頗德之。經數月，李方閒居舍之南亭，申未間，忽聞扣門甚急。雲是鮑十一娘至。攝衣從之，迎問曰：「鮑卿，今日何故忽然而來？」鮑笑曰：「蘇姑子作好夢也未？有一仙人，謫在下界，不邀財貨，但慕風流。如此色目，共十郎相當矣。」生聞之驚躍，神飛體輕，引鮑手且拜且謝曰：「一生作奴，死亦不憚。」因問其名居，鮑具說曰：「故霍王小女字小玉，王甚愛之。母曰淨持，淨持即王之寵婢也。王之初薨，諸弟兄以其出自賤庶，不甚收錄，因分與資財，遣居於外。易姓為鄭氏，人亦不知其王女。資質穠豔，一生未見。高情逸態，事事過人，音樂詩書，無不通解。昨遣某求一好兒郎，格調相稱者。某具說十郎，他亦知有李十郎名字，非常歡愜。住在勝業坊古寺曲，甫上車門宅是也。已與他作期約，明日午時，但至曲頭覓桂子，即得矣。」鮑既去，生便備行計。遂令家僮秋鴻，於從兄京兆參軍尚公處，假青驪駒，黃金勒。其夕，生浣衣沐浴，修飾容儀，喜躍交並，通夕不寐。遲明，巾幘，引鏡自照，惟懼不諧也。徘徊之間，至於亭午。遂命駕疾驅，直抵勝業。至約之所，果見青衣立候，迎問曰：「莫是李十郎否？」即下馬，令牽入屋底，急急鎖門。見鮑果從內出來，遙笑曰：「何等兒郎造次入此？」生調謔未畢，引入中門。庭間有四櫻桃樹，西北懸一鸚鵡籠，見生入來，即語曰：「有人入來，急下簾者。」生本性雅淡，心猶疑懼，忽見鳥語，愕然不敢進。逡巡，鮑引淨持下階相迎，延入對坐。年可四十餘，綽約多姿，談笑甚媚。因謂生曰：「素聞十郎才調風流，今又見容儀雅秀，名下固無虛士。某有一女子，雖拙教訓，顏色不至醜陋，得配君子，頗為相宜。頻見鮑十一娘說意旨，今亦便令永奉箕帚。」生謝曰：「鄙拙庸愚，不意顧盼，倘垂採錄，生死為榮。」遂命酒饌，即令小玉自堂東閣子中而出，生即拜迎。但覺一室之中，若瓊林玉樹，互相照耀，轉盼精采射人。既而遂坐母側，母謂曰：「汝嘗愛念開簾風動竹，疑是故人來，即此十郎詩也。爾終日吟想，何如一見？」玉乃低鬟微笑，細語曰：「見面不如聞名，才子豈能無貌？」生遂連起拜曰：「小娘子愛才，鄙夫重色，兩好相映，才貌相兼。」母女相顧而笑，遂舉酒數巡。生起，請玉唱歌，初不肯，母固強之。發聲清亮，曲度精奇。酒闌及暝，鮑引生就西院憩息。閒庭邃宇，簾幕甚華。鮑令侍兒桂子、浣沙，與生脫靴解帶。須臾玉至，言敘溫和，辭氣宛媚。解羅衣之際，態有餘妍，低幃昵枕，極其歡愛，生自以為巫山洛浦不過也。中宵之夜，玉忽流涕觀生曰：「妾本倡家，自知非匹，今以色愛，托其仁賢。但慮一旦色衰，恩移情替，使女蘿無托，秋扇見捐。極歡之際，不覺悲至。」生聞之，不勝感歎，乃引臂替枕，徐謂玉曰：「平生志願，今日獲從。粉骨碎身，誓不相舍。夫人何發此言？請以素縑，著之盟約。」玉因收淚，命侍兒櫻桃，褰幄執燭，授生筆研。玉管弦之暇，雅好詩書，筐箱筆研，皆王家之舊物。遂取繡囊，出越姬烏絲欄素縑三尺以授生。生素多才思，援筆成章，引論山河，指誠日月，句句懇切，聞之動人。染畢，命藏於寶篋之內。自爾婉孌相得，若翡翠之在雲路也。如此二歲，日夜相從。其後年春，生以書判拔萃登科，授鄭縣主簿。至四月，將之官，便拜慶於東洛。長安親戚，多就筵錢。時春物尚餘，夏景初麗，酒闌賓散，離惡縈懷。玉謂生曰：「以君才地名聲，人多景慕，願結婚媾，固亦眾矣。況堂有嚴親，室無塚婦，君之此去，必就佳姻，盟約之言，徒虛語耳。然妾有短願，欲輒指陳，永委君心，復能聽否？」生驚怪曰：「有何罪過，忽發此辭，試說所言，必當敬奉。」玉曰：「妾年始十八，君才二十有二。迨君壯室之秋，猶有八歲。一生歡愛，願畢此期，然後妙選高門，以諧秦晉，亦未為晚。妾便捨棄人事，剪髮披緇，夙昔之願，於此足矣。」生且愧且感，不覺涕流，因謂玉曰：「皎日之誓，死生以之。與卿偕老，猶恐未愜素志，豈敢輒有二三？固請不疑，但端居相待。至八月，必當卻到華州，尋使奉迎，相見非遠。」更數日，生遂訣別東去。到任旬日，求假往東都觀親。未至家日，太夫人已與商量表妹盧氏，言約已定。太夫人素嚴毅，生逡巡不敢辭讓，遂就禮謝，便有近期。盧亦甲族也，嫁女於他門，聘財必以百萬為約，不滿此數，義在不行。生家素貧，事須求貸，便托假故，遠投親知，涉歷江淮，自秋及夏。生自以孤負盟約，大愆回期，寂不知聞，欲斷其望。遙托親故，不遺漏言。玉自生逾期，數訪音信。虛詞詭說，日日不同。博求師巫，遍詢卜筮。懷憂抱恨，過歲有餘，羸臥空閨，遂成沉疾。雖生之書題竟絕，而玉之想望不移。賂遺親知，使通消息，尋求既切，資用屢空。往往私令侍婢潛賣篋中服玩之物，多托於西市寄附鋪侯景先家貨賣。曾令侍婢浣沙，將紫玉釵一隻，詣景先家貨之。路逢內作老玉工，見浣沙所執，前來認之曰：「此釵吾所作也。昔歲霍王小女，將欲上鬟，令我作此，酬我萬錢，我嘗不忘。汝何人？從何而得？」浣沙曰：「我小娘子即霍王女也。家事破散，失身於人，夫婿昨向東都，更無消息。悵快成疾，今欲二年。令我賣此，賂遺於人，使求音信。」玉工淒然下泣曰：「貴人男女，失機落節，一至於此。我殘年向盡，見此盛衰，不勝傷感。」遂引至延先公主宅，具言前事。公主亦為之悲歎良久，給錢十二萬焉。時生所定盧氏女在長安，生既畢於聘財，還歸鄭縣。其年臘月，又請假入城就親，潛卜靜居，不令人知。有明經崔允明者，生之中表弟也，性甚長厚。昔歲常與生同歡於鄭氏之室，杯盤笑語，曾不相間，每得生信，必誠告於玉。玉常以薪芻衣服，資給於崔，崔頗感之。生既至，崔具以誠告玉，玉恨歎曰：「天下豈有是事乎？」遍請親朋，多方召致，生自以愆期負約，又知玉疾候沉綿，慚恥忍割，終不肯往。晨出暮歸，欲以迴避。玉日夜涕泣，都忘寢食，期一相見，竟無因由。冤憤益深，委頓床枕。自是長安中稍有知者，風流之士，共感玉之多情；豪俠之倫，皆怒生之薄行。時已三月，人多春遊，生與同輩五六人詣崇敬寺玩牡丹花，步於西廊，遞吟詩句。有京兆韋夏卿者，生之密友，時亦同行，謂生曰：「風光甚麗，草木榮華。傷哉鄭卿，銜冤空室，足下終能棄置，實是忍人。丈夫之心，不宜如此，足下宜為思之。」歎讓之際，忽有一豪士，衣輕黃紵衫，挾朱（「朱」原作「未」，據明抄本改）彈，丰神雋美，衣服輕華，唯一剪頭胡雛從後，潛行而聽之，俄而前揖生曰：「公非李十郎者乎？某族本山東，姻連外戚，雖乏文藻，心嘗樂賢。仰公聲華，常思覲止，今日幸會，得睹清揚。某之敝居，去此不遠，亦有聲樂，足以娛情。妖姬八九人，駿馬十數匹，唯公所欲。但願一過。」生之儕輩，共聆斯語，更相歎美。因與豪士策馬同行，疾轉數坊，遂至勝業。生以近鄭之所止，意不欲過。便托事故，欲回馬首。豪士曰：「敝居咫尺，忍相棄乎？」乃挽挾其馬，牽引而行，遷延之間，已及鄭宅。生神驚魄散，親馬出，舉目

遽命奴僕數人，抱持而進，疾走推入車門，便令鎖卻。報云：「李十郎至也。」一家驚喜，聲聞於外。先此一夕，玉夢黃衫丈夫抱生來，至席，使玉脫鞋。驚寤而告母，因自解曰：「鞋者諧也，夫婦再合。脫者解也，既合而解，亦當永訣。由此徵之，必遂相見，相見之後，當死矣。」凌晨，請母妝梳。母以其久病，心意惑亂，不甚信之。黽勉之間，強為妝梳。妝梳才畢，而生果至。玉沉綿日久，轉側須人，忽聞生來，欵然自起，更衣而出，恍若有神。遂與生相見，含怒凝視，不復有言。羸質嬌姿。如不勝致，時復掩袂，返顧李生。感物傷人，坐皆唏噓。頃之，有酒饌數十盤，自外而來，一座驚視。遽問其故，悉是豪士之所致也。因遂陳設，相就而坐。玉乃側身轉面，斜視生良久，遂舉杯酒酬地曰：「我為女子，薄命如斯；君是丈夫，負心若此。韶顏稚齒，飲恨而終。慈母在堂，不能供養。綺羅弦管，從此永休。徵痛黃泉，皆君所致。李君李君，今當永訣，我死之後，必為厲鬼，使君妻妾，終日不安。」乃引左手握生臂，擲杯於地，長慟號哭數聲而絕。母乃舉屍置於生懷，令喚之，遂不復甦矣。生為之縞素，旦夕哭泣甚哀。將葬之夕，生忽見玉總帷之中，容貌妍麗，宛若平生。著石榴裙，紫河襠，紅綠帔子，斜身倚帷，手引繡帶，顧謂生曰：「愧君相送，尚有餘情。幽冥之中，能不感歎？」言畢，遂不復見。明日，葬於長安御宿原，生至墓所，盡哀而返。後月餘，就禮於盧氏。傷情感物，鬱鬱不樂。夏五月，與盧氏偕行，歸於鄭縣。至縣旬日，生方與盧氏寢，忽帳外叱叱作聲，生驚視之，則見一男子，年可二十餘，姿狀溫美，藏身映幔，連招盧氏。生惶遽走起，繞幔數匝，倏然不見。生自此心懷疑惡，猜忌萬端，夫妻之間，無聊生矣。或有親情，曲相勸喻，生意稍解。後旬日，生復自外歸，盧氏方鼓琴於床，忽見自門拋一斑屏鈿花合子，方圓一寸餘，中有輕絹，作同心結，墜於盧氏懷中。生開而視之，見相思子二，叩頭蟲一，發殺膏一，驢駒媚少許。生當時憤怒叫吼，聲如豺虎，引琴撞擊其妻，詰令實告。盧氏亦終不自明。爾後往往暴加捶楚，備諸毒虐，竟訟於公庭而遣之。盧氏既出，生或侍婢媵妾之屬，暫同枕席，便加妒忌，或有因而殺之者。生嘗游廣陵，得名姬曰營十一娘者，容態潤媚，生甚悅之。每相對坐，嘗謂營曰：「我嘗於某處得某姬，犯某事，我以某法殺之。」日日陳說，欲令懼己，以肅清閨門。出則以浴斛覆營於床，周回封署，歸必詳視，然後乃開。又畜一短劍，甚利，顧謂侍婢曰：「此信州葛溪鐵，唯斷作罪過頭。」大凡生所見婦人，輒加猜忌，至於三娶，率皆如初焉。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